

证券代码：002931

证券简称：锋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0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证券”）为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原指定刘晶晶先生、詹朝军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收到九州证券出具的《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刘晶晶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九州证券指定保荐代表人任东升先生自2019年10月16日起接替刘晶晶先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之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任东升先生、詹朝军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刘晶晶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附：保荐代表人任东升先生简历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8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任东升先生简历

任东升先生，现任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投行业务一部董事总经理，西安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了天利高新（600339）IPO、天富能源（600509）IPO、新疆天宏（600419）IPO、利尔化学（002258）IPO、川润股份（002272）IPO、天齐锂业（002466）IPO、泸州老窖（000568）配股、金路集团（000510）配股、天沃科技（002564）非公开发行股票、华电能源（600726）重大资产重组和金山股份（600396）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